

社會關係之研究方法

朱立

前言

書名：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Social Relations)

作者：Claire Seltiz, Marie Jahoda, Morton Deutsch, Stuart W. Cook

出版：Holt, Rinhart and Winston Inc. April, 1963 Revised Edition.

「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一書，是在社會問題心理研究學會(Society for the Psychological Study of Social Issues)贊助下出版的一本有關研究方法的概論，它的目的地主要在於供給大學部學生做教科書，或供研究所學生做爲入門的一本讀物。就其計劃看來，本書的編輯是相當嚴謹的，在該學會的贊助下，首先成立了編輯委員會，由來自普林斯頓、紐約大學、哥倫比亞大學、聯合國、全國民意研究中心等單位之專家學者等十一人組成，首先審核原已擬定之大綱，繼由該會指派專家執筆撰寫，再由Jahoda, Deutsch, Cook, 三人予以編輯，所有的原稿在最後並由該會請紐康普(Theodore Newcomb)，和華特生(Goodwin Watson)加以審核。該書之大綱成於一九四八年，至一九五一年三月方才出版，其間經歷四年，小心謹慎於此可見。一九五九年該書由塞爾提茲(Seltiz)傑何達(Jahoda)，德意齊(Deutsch)和庫克(Cook)四人將之重新修訂，由上下二冊合爲一冊，刪了不少，也增加了不少新的資料。並且還請了一些在校的學生將該書閱讀，並提出他們的看法。「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一書，是許多專家學

者的集體創作，而且經過了慎密的計劃才出版的，「好的開始，便成功了一半」。集思廣「議」的效果的確是不容抹殺的。

本書摘要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不懂得研究方法，雖未必就不能做實驗、做研究，但必定是事倍功半的可能性較大，所犯的錯誤也可能較多。瞭解研究方法，可有助於我們用科學的方法來搜集資料，而尋求問題的答案，並使其可靠性增加，偏見減少。就從事科學研究的人而言，方法是他的工具，不可或缺，但就一般人而言，如果他也知道一些方法，定比不知道方法的人更能判斷一個決定是否明智，一件事是否可靠。除了實用的價值外，用研究方法而獲得了新的知識，這種工作的本身也就是最大的一種滿足。「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自始至終便強調這一點，以提高學習的興趣。

就結構而言，「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共分爲十四章，及三篇附錄。第一章、第二章是緒說，第三、四章論及研究設計，第五章論測量之一般問題，第六、七、八章討論資料的收集方法，第九章論有效資料之運用，第十章論標尺的類別和設計，第十一章談及資料之分析整理，第十二章是研究報告之寫作，第十三章論及研究的實際，第十四章論研究與理論的關係。三篇附錄中對於設計的時間，人員預算，選擇的方法，及問卷與訪問的進行有比較詳細的介紹。就一本概論的書而言，「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可以說包括的範圍很廣，而就常用到的問卷與訪問和選擇的方法也有很詳細的敘述。讀者在讀了此書後，不但可對社會學的研究方法獲得一概括的認識，而且可以實際地運用其介紹的方法——問卷、訪問和選

樣。

在研究設計方面，「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將之分為三種研究；就其目的之不同，而有不同的設計方法。研究設計便是根據計劃，收集整理資料；用最經濟的方法達成目的。通常，研究的目的有下列四種：

一、為瞭解某種現象，或欲對某現象作更進一步的瞭解，作為假設的依據，或確立研究的問題。以此為目的之研究為「初步或試探的研究」(Formulative or Exploratory Studies)。其主要之目的在獲得廣泛的瞭解，因此準確性不太要求，但要有「彈性」(Flexibility)，通常其方法為下列之一或二種：

1. 先複習閱讀與問題有關之資料。
 2. 與有經驗之個人談話，尤重正反雙方之意見；
 3. 分析資料中有「激發性」(Insight-Stimulating)的實例
- 二、正確地描述一個人，一個團體或一個情況的特徵。
- 三、確定某事發生的頻率(Frequency)或某事與某事間的關係。

以上述二項為目的的研究為「描述性研究」(Descriptive Studies)，其最要緊的要求「準確性」，要盡量減少「偏差」，增加「可靠性」。通常其方法為：

1. 確定研究的目標；

2. 使研究之對象有一明確的範圍；
3. 決定用何種方法收集資料；
4. 決定選樣：選樣大小的差異甚小，要求的是代表性；
5. 檢查資料是否完整、可靠，以求準確；
6. 分析結果、分類、製表、統計都得事先精確計劃，以免徒耗精力。

在以上各過程中，要隨時注意檢查，以免發生錯誤，必要時可再做一次或檢查總結果，看看統計數字是否正確。

四、找出各變數間因果關係：

此項研究爲「求假設因果關係之研究」(Studies of Testing Causal Hypotheses)••此項研究要盡量減少偏差，增加可靠性，並且要能對「因」(Causality)作推論。

1. 首先確定「因」的概念，即找出充份而必要條件(Necessary and Sufficient conditions)。並注意下列三種條件：

A 主要條件 (Contributory Conditions)

B 偶然條件 (Contingent Conditions)

C 可變條件 (Alternative Conditions)

2. 推論因果關係之原則：

A 由附帶變化證明 (Evidence of Concomitant Variation)••

X (因)，與Y (果)的關係正是假設中所設的，如X是Y的主因 (Contributory Condition)，則X存在時，Y出現的頻率高，X不存在時，Y出現之頻率低。

b 證明Y不發生在X之前；

c 證明Y尚有其他決定因素。

3. 從實驗中作推論

將實驗組暴露在假設的因變數 (Causal Variables) (亦即是獨立變數) 下，另一控制組則不，然後根據假設的結果 (相依變數 Dependent Variable)，將兩組作比較。

4. 根據其他之研究設計來推論因果關係：

有時無法將對象分為實驗組或控制組時，則用此法：

如研究吸烟與患肺癌之因果關係，則吸烟之程度無法控制，因此必須從一個人所吸烟之多寡記錄，及其是否患有肺癌來研究，然後再推論吸烟與患肺癌之因果關係。

研究設計的兩章是比較易於瞭解的，而且是此書的起步。

資料收集方法的三章比較具體，和詳細，讀者也會有很大的收穫。「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將資料之收集法分為觀察法、問卷、訪問、投射法和間接法等，分別概述於下：

觀察法 (Observational methods)：觀察法之應用最普遍，但也最容易疏忽，要求其精確必須要
注意訓練觀察員，及有系統地檢查其錯誤，以增加可靠性。

一、無結構之觀察 (Unstructured Observation)

無論觀察員參與或未參與活動，都沒有事先指示觀察些什麼，通常在做「初步或試探研究」時多用此法。

1. 觀察的內容：沒有一定，但心理要有準備，以應付隨時可能發生的情況，下表可供參考：

- ① 參與者：年齡、性別、職業，在活動中扮演什麼樣之角色，具真實生命中之角色。
- ② 場合 (The Setting)：參與者出現之場合有何特徵。
- ③ 目的 (Purpose)：參與者為何出現，偶然路過？亦或有其他目的？參加會議或其他之活動。
- ④ 社會行爲 (Social behavior)：參與者做了些什麼活動，其行爲之動機、目的、對象和性質。
- ⑤ 效果：活動的強度、態度。
- ⑥ 頻率與期間 (Frequency and duration)：參與者出現之次數，逗留之長短。

二、有結構之觀察 (Structured Observation)

觀察者事先已瞭解了團體活動中何者與其研究有關，乃先擬定一計劃，根據需要進行觀察和記錄，無論是現場與實驗室之觀察都可運用。

1. 觀察之內容：由於問題和情況已經確定，因其選擇性較少，只能先定好大綱，確定每一個綱目之定義，再進行觀察。

① 先確定觀察者之參考衡架 (Observer's frame of Reference)，參考衡架是觀察的依據，必須要先確立，才能訓練觀察員。

② 時間單位 (Time Units)：活動之發生、消失變化很快，要確實把握，最好是二人一組，一個

觀察細節，一個注意全盤之進行。

③行為是什麼（What is an act.）：一句話，一個動作是否就算一個行為呢？而且其間的距離也很難劃分，心須根據參考衡架和時間單位之大小來決定。通常記錄語言行為時，一個完整的思想被認為是一個行為；觀察動作時，則指其行為之特性，如坐、走、手勢、是否持物等；觀察一團體時，則指其所作之決定，某計劃之完成，會議之階段。

④如果研究的目的只在獲得行為之客觀事實，則不必進一步分析行為的質，只要用二分法即可（All-or None Categories），如分為說話——沒有說話，另外再用評定標尺（Rating Scales）判定等級。

⑤觀察現象的型態（Patterns of the phenomena），如一個團體緊張的演變。

三、觀察的記錄：記錄觀察所得，並無一定之方式，但以最經濟而又能產生所需要之資料的方法最好，可用卡片、儀器等，無論現場或事後之記錄都要注意可靠性和記錄之準確性。

四、觀察者與被觀察者間要逐漸建立關係，不可妨礙原有之活動，是否參與活動，是否讓被觀察者知道其研究者之身份，都應事先根據研究問題之性質，要求加以考慮。但有一點要注意者，為觀察者與被觀察者之關係不宜太密切，否則會有偏差，而失去客觀性。

觀察法的運用最多，也最容易，但也最易被誤用而疏忽。通常，觀察法只適於用來敘述和瞭解一個行為，但對於個人的理解、信念、感覺、動機、期望和未來的計劃時，則觀察法便無用武之地，同時對於過去的行爲和一些私人的行爲如夢及性行爲，都不可能或無法觀察，這時間卷法與訪問法便可派上用

場了。

問卷與訪問 (Questionnaires and Interviews)

問卷與訪問都依靠語言報告 (Verbal report) 來收集資料，但兩者也有很大的區別；問卷法所收集之資料只限於書面的回答，而訪問則雙方均在場，於獲得資料時之彈性較大，訪員可觀察作答時的一些反應，但也有其缺點。一般而言，兩者互有利弊，問卷之利可能正是訪問之弊，而訪問之利也可能正是問卷之弊，因此通常兩種方法混合使用最為有效。茲將兩者作一比較如下：

一、問卷的優點：

1. 問卷比較省錢，不需太多的技巧，可同時向許多人發問，可以用有限的經費做較廣範圍之調查。

2. 問卷法之問題用字，順序都一樣，因此標準比較統一，結果也較為客觀。

3. 回答的人不必擔心他們被認出，而可無顧忌地作答，尤其是一些有利害關係和不願告人之事

4. 回答的人可詳細考慮，而無壓迫感，不必為社交之禮貌而隨便作答。

二、訪問的優點：

1. 如研究之對象教育程度較低，則此法很有效。

2. 因訪問只須人們開口，比較容易得到人們的合作，而問卷寄出後未必可收回，因此訪問的代表性較高。

3. 彈性較大，在訪問時訪員可因時而解釋或繼續發問，以確定作答者的確了解問題。

4. 訪員可就回答者的表情，回答之態度，而判斷回答之可靠程度，和有效性。

5. 含有比較複雜，感情因素的問題，用訪問法較易獲得回答者之真話，因訪員可以製造一種氣氛，使被訪者與之充分合作，而問卷則無此好處。

問卷與訪問皆以發問才能獲得資料，通常是要獲得一個人知道什麼、相信什麼、期待什麼、感覺如何，或是個人的需要、意圖、做些什麼，曾做了什麼，他的動機以及事後的解釋，這些都是問卷與訪問所想知道的。爲了方便起見，將其內容分爲下列各點：1. 探知事實：年齡、教育、收入、婚姻、職業等；2. 探知信念；3. 感覺；4. 發掘行爲之標準，道德標準，和實際將做什麼；5. 現在和過去的行爲；6. 找出「爲什麼」。

問卷與訪問之種類：

一、標準訪問與問卷 (Standardized Interviews and Questionnaires)，問題的內容、用字、順序完全一樣，不因回答者之不同而異，因此其結果有比較統一之標準。訪問與問卷的問題方式有二種：

1. 固定選擇問題 (Fixed-alternative Questions)，這種問題又叫做關閉式問題 (Closed Questions)，即不能任意作答，只能在固定的範圍內選答案。

2. 開放式問題 (Open-ended Questions) 受訪者可以自由作答，不受限制。

此兩種問題方式各有利弊，通常在求得事實資料（如年齡、教育、家庭等）或徵詢人們有肯定的看法之大問題之意見時，比較適用關閉式問題，而當問題複雜範圍不能確定，或研究之目的在找出其形成問題之過程時，則比較適用開放式問題。

有時兩種問題方式並用，效果最大。拉查斯斐建議，先用關閉式問題調查，然後再用次選樣（Subsample）作一次加強的訪問（Intensive interview），以深入問題的內部。

二、較無結構之訪問（Less Structured Interviews）：此種訪問之彈性甚大，但卻需要甚多的技巧，在調查觀念、態度和動機時常用此法。此法雖比較能深入問題，但其缺點為所獲得之結果卻不易比較。通常可分為重心訪問（Focused Interview）、診斷訪問（Clinical interview）、深度訪問（Depth interview）和非指導訪問（Non-Directive Interview）等。

三、社會測量問卷或訪問（Sociometric Questionnaires or Interviews）：此法主要用來研究社會行為之發起與接受，其方法為請團體中的一份子，指出他在做某種活動時（如吃飯、遊戲），最喜歡或最不喜歡和誰在一起。此法很容易處理，但分析較難，可瞭解個人在團體中的地位，團體所處的社會環境，團體中小團體間的關係，以及團體的內聚力。在研究領導種族關係時常用此法，但必須要
注意不可將各種的區別（Cleavage）作為偏見的證據。

無論是問卷或訪問，如果對象教育程度很低，或有些問題敘述時很困難，而且不清楚，這時可用一些視聽器材來做為輔助，不但可增加趣味，而且也比較容易被接受。

問卷與訪問各有利弊，究竟用何種方式，要根據研究的目的和性質來決定，但都得注意，減少偏差，增加可靠性和有效性。

投射法和其他間接之方法（Projective and other indirect Methods）
觀察法，問卷或訪問法都是比較直接的方法，無論其設計如何謹慎，技巧上如何注意，受試者都可

能將真象隱藏，這時投射法和其他之間接法就比較有效。

投射法原為心理分析學家用來為心理病人治病的方法，是一種比較沒有結構的技巧。至於結構比較嚴密的技巧有偽裝法（disguised methods）和代替法（substitute Methods），現只將投射法作一概略介紹如下：

投射法為法蘭克（L. K. Frank）首創之個性（personality）研究法，他所下的定義是：選出或決定一個刺激，但實驗者不為之下定義，而由受試者來決定這個刺激的定義。投射法可從二方面來敘述

一、研究個性時所用之投射法（Projective Methods in the Study of Personality）；最初是心理學家和心理分析學家用以診斷病人的感情不調和而採行的方法，至今仍延用；後來社會學也予以引用，並特別注意：

1. 能引起各種不同反應之刺激，如墨漬；
2. 不能只顧表面價值（face value），要予以深入解釋。

研究個性時常用之投射法有：

A Rorschach Test：三十張卡片，每張上有墨漬，由受試者說出墨漬可能像什麼，代表什麼。

B Thematic Apperception Test：一組圖片（T. A. T. Pictures），由受試者根據圖片故事。

C Tomkins-Horn Picture Arrangement Test：二十五張圖片，每一張上有三個素描，由受試

者排列成其認為最合理的順序，而成一系列之故事。

D 單字聯想法 (word-association) : 先說出一字，由受試者寫出其最先聯想到的單字。

E 完成句子法 (sentence-completion) : 由受試者將一些未完成的句子補為完整。

E 洋娃娃法 (Doll-play procedure) : 一套洋娃娃分別代表男童、女童、成人，任由受試者選擇，對兒童最適用。

G 畫圖法 (Figure-drawing) : 受試者根據指示，畫出男人或女人來代表他個人的影像 (image)

二、用於研究社會態度的投射法 (Projective Methods in the study of social Attitudes) 有：

A 語言法 (verbal techniques)

a. 單字聯想法， b. 完成句子法， c. 完成故事或論辯法 (story-and argument completion techniques)， d. 投射問題法 (projectre questions)， e. 描述個人行為法， f. 配合法 (matching technique)。

B 圖片法 (Pictorial techniques) ..

a. T. A. T. 圖片法， b. 人類關係測驗法 (Human relations Test)， c. Rosenrweiy Picture Frustration Test。

C 遊戲法 (Play techniques)

D 心理劇與社會劇法 (Psychodramatic or sociodramatic techniques)

無論是用何種之投射法，都應注意其有效性。

資料之收集除了上述各直接、間接方法外，許多公司、機構的統計記錄；個人的文件，如自傳、信函、日記、論文等，以及散見於各大傳播媒介上的資料，都可提供許多寶貴的資料，而且非常經濟、省力，只是在應用時，務必說明分析，辨其真偽，否則寧可不用。

研究方法中除了資料收集，與研究設計外，測量與標尺（scales）也是很重要的項目。標尺給我們以一個測量的標準，其目的在於增加可靠性（reliability）和有效性（validity），而儘量減少其偏差。可靠性與有效性是研究方法中非常重要的一環，如果疏忽了則可謂前功盡棄，而且可能產生不良的影響。因此，「社會關係之研究方法」在這一點上強調的特別多，反覆叮嚀提醒，對於初學者而言，可以說非常有幫助。至於標尺之種類和訂定的原則，本書也有很詳細之討論。只是比較抽象一些，而且名詞太多，頗感複雜，難以瞭解。

資料收集完畢，可靠性與有效性也證實無誤後，這時便得將資料加以分析、分類整理、製表，並且推測因果關係。這些工作都得非常小心，有時還得一再檢查，以確定沒有錯誤。由於科學的進步，已可用機器（如電腦）來代替人工檢查、統計、分析，已可減少許多不必要之錯誤，而使準確性大增。這些工作也作完了，便得動手寫研究報告了。

一篇研究報告至少要包括下列幾點：

一、問題之敘述：敘述問題之性質，指出它在理論上及實際上之重要性，並摘要寫出其他有關問題之研究，寫出假說，及主要概念的定義。

二、研究的過程：資料收集的方法、分析整理的經過，以及曾經遇到的困難等。

三、結果：將研究的發現擇其主要的予以寫出，並分析其是否有價值。但有一原則必須絕對遵守，即無論結果是否與研究者之意見相符，都應列出，如有新的假設產生也得提出討論。

四、討論：根據該次研究的發現所獲得的推論，其研究之限制，仍未解答之問題，或是新的問題，應用何種方法研究，可於此提出建議。

五、摘要：將上述各項做一概略之敘述。

其上所列五項，是一篇學術的研究報告所不可缺少的；如果這篇報告擬送往刊物發表，則可刪除其中不必要的一些圖表、敘述、予以精縮後發表。但無論是做何用途，必須記住研究報告是要給別人看的，因此要注意準確和明晰。

研究脫離不了實際，因此必須將之應用，最常見的方式便是和其他的機構合作進行某項研究；但這時必須要討論合作的方式，考慮所可能的面臨的問題，如何應用研窺結果，否則很可能會徒勞無功。這在資料收集，分析整理後，便得寫研究報告了，由於整理費時，爲了不使失去時效，可逐步發表結果，寫出暫時的報告，以供合作的機構採用，也可免除合作機構的長期等待；最後才寫一篇總報告。除了書面報告外，口頭的報告，討論會之舉行也非常有效。報告中不可太強調缺點的存在，而應着重於改進的方法，以增加合作機構應用時的信心。有時這次研究的結果，還可透過大眾傳播媒介予以推廣，如係應用至另一情況，則應注意其結果是否能概括新的情況，否則必須另行着手新的研究。

研究與理論也是分不開的，兩者相輔相成。理論可指出那些方面的研究最有效，可摘錄許多特別研

究之發現，提供說明及預測的參考。而研究的發現可能試驗現存理論之可靠性，使理論中的概念更清晰，提出新的理論，或將舊理論予以擴充。同時，受理論刺激而生之研究，可能又引起新的理論問題，又刺激了另一次的研究，如此互相影響，永無止境。沒有理論的說明而進行研究，或沒有經研究便形成理論，都疏忽了理論作為思想經濟（*economy of thought*）的工具之功能。

「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所敘述的十四章，前後頗為連貫，甚能一氣呵成，而且設想很廣泛，對於初學者而言，可以說是非常有幫助的，至少也可對研究方法有一個認識和瞭解。書中自始至終一再強調「可靠性」和「有效性」更是針對了初學者所最易犯的錯誤——也說研究中最重要的一點——而發的。

附錄中對於問卷與訪問的製作介紹甚詳，至於在正文中未提及的選樣（*Sampling*）也在附錄中有甚詳盡之敘述，也是一大特徵，只是不太瞭解編者之用意何在。

就選樣言，附錄中之分類法為：

一、非或然律選樣（*non-probability samples*）：無法估計每一因素被選的或然律，也不能保證每一因素有包括在選樣內的機會。主要的非或然律選樣有：

1. 隨意選樣（*accidental samples*）：只是任意地選取所接觸到的對象，至符合計劃的大小為止；如在街上隨便訪問一百個路人，或教授對學生作一概括等是。

2. 定額選樣（*quota samples*）選樣要具有人口之代表性，如一個人口中男女數目相同，則在選樣時也選取同樣數目的男女；如果一年齡範圍內的人口佔百分之十，則選樣中的百分之十，應自該

年齡範圍內選出。

3. 目的選樣 (purposive samples)。根據目的和需要選出典型的例子，納入選樣中，如預測全國大選時常用此法。但此法未必可靠，因一有變化便不準確。

二、或然率選樣 (probability sampling)：可以事先確定每一個因素被列入選樣的或然率；以最簡單的情形言，被選之機會完全均等，一般的情形是被選之或然率必定很明確。此種選樣法雖不如非或然律選樣之簡便與經濟，但却比較可靠，可保證人口中每一層次中必選定了足够的例子，以估計該層次之情形。

1. 簡單均等選樣 (simple random samples)：這是最簡單的或然率選樣，常與複雜的或然率選樣時使用。每一個因子素被選中的機會均等。

2. 層次均等選樣 (stratified random samples)：先將人口分爲二、三個層次，每一個層次以一個單獨的標準 (如依性別分，則爲男、女) 爲依據，也可以二個或更多的標準組合 (如年齡與性別，則成爲二十一歲以上的男性，二十一歲以下之男性，二十一歲以下之女性，二十一歲以上之女性等層次) 爲依據。每一層次中再用簡單均等選樣法選樣，所有的次選樣合在一起則成爲總選樣 (total sample)。

3. 羣選樣 (cluster samples)：先用簡單均等選樣法或層次均等選樣法自人口中選出一些「羣」 (clusters)，然後再用同樣的方法選出「羣」中的一個羣。通常是大型 (large-scale) 調查才用此法。

三、或然率選樣與非或然率選樣組合(Combinations of probability and nonprobability Sampling)。
此法為將或然率選樣與非或然率選樣混合使用。

結 論

社會是由個人構成的，要瞭解社會必須先瞭解個人；個人的心理變化已是莫測高深，欲把握或預測社會的活動，則似乎更是難上加難。社會關係複雜、變幻莫測，如欲獲得概括而又比較深入的瞭解，必須要知道研究的方法，予以科學的分析。而欲達成此目的，心理學的知識不可沒有，而社會心理學的知識也必須具備。大眾傳播學的範圍內，人與社會佔有極大的比重，而心理學家似也是其基礎，因此我覺得要能瞭解大眾傳播，如能溫習心理學，甚至更予深入，幫助必定更大。

對初學者而言，一個新學科所給他的煩惱，倒不是那些新的觀念；而是那繁多的名詞，令人倍感困惑，氣餒之心乃生，而當這種情形是用另一種語言出現時，則似乎更加嚴重。「社會關係之研究方法」第十章 *Placing Individuals on Scales*，一方面可能比較抽象，一方面也可能有關「標尺」的分類時所用之名詞太多，而且都很陌生，雖然看完了，似也是一知半解。心想，要是有一本專論一般名詞的書籍必定大有幫助。當然，最理想的是能由老師先將常見之名詞，尤其是關鍵名詞 (Key terms) 作一個介紹，則對學習者而言，幫助必定更大。

「社會關係的研究方法」一書，就其編輯寫作看來，是一本結構完整而且非常嚴謹的好書，凡是對社會學或大眾傳播學感興趣的人都值得一讀。